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任职务等情况的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在本公司旗下子公司东方汇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汇智”）兼职、领薪情况如下：

本公司董事长崔伟先生兼任东方汇智董事长；

本公司副总经理秦熠群先生兼任东方汇智董事；

本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经理李晓静女士兼任东方汇智监事。

除上述人员以外，本公司未有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东方汇智兼任职务的情况。

东方汇智不向上述人员支付薪酬。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